



玉笛引

●
张简

那时我很小。初识她时，她坐在三奶奶家院子里，手里正拿着一支老式的一尺来长的烟袋，间断地抽上一小口，徐徐吐出一小口烟雾，品味，然后用一根细小的火柴棍把烟袋锅里的烟丝搅动一下，再吸。她灰白的头发在脑后挽成一个光洁的发髻，前额发际线整齐，戴着老式的金耳环，穿着滚边的旗袍式上衣，一件酒红的毛衣披肩，优雅地裹住了双臂。黑皮鞋从宽大展平的裤腿下露出。虽然她已经是七十多岁的人了，但皮肤白皙，举止从容沉静，眼神明亮，眼睛里虽有阅尽沧桑的倦意，却也掩不尽眉眼之间曾经的光彩。

后来，我听到了一些关于她的故事，有些传奇，就好像一段黑白在眼前缓缓流转，娓娓道来……

一朵被薰风引燃的桃花

多年以后，在一个暮秋的树下，她瞅着风的方向，幽幽地说：“都怨那年的春风太暖哦。”

那一年春天，暖暖的春风吹绿了大地，吹绿了房前屋后的树，吹红了院里院外的花朵，薰风吹得人昏昏欲睡。她，一个寨主的女儿，17岁好年华，高挑白净，坐在大院子里桃花树下绣花，每一针每一线都在春风里沐浴。

桃花树下，人比花红，一朵被春风吹落的花瓣飘落到她的鞋尖上，精致的绣花鞋又增添了一抹胭红。

时光静默，庭院深几许，深闺的青春在院子里像桃花一样含苞开放。春风一年一度，一朵花瓣落下，更多的花瓣落下，这样的春色究竟有几何？姹紫嫣红转眼就会开遍。那一刻，莫名的惆怅涌上了她的心头。

“金钗，你回屋来看。”娘在叫她。她抬起那双水灵灵的大眼睛向堂屋看了一眼，向娘撒娇：“正绣花芯儿呢，不敢走针。”

娘从屋里走出，拿出一块桃红色的绸布在金钗眼前摊开：“看，这个颜色真好看。这是你表舅家送来的，做你的嫁妆。”

“嫁妆？嫁给谁呀？”金钗一脸的迷惑。

娘笑了，鱼尾纹伸向双鬓：“还没给你说呢。我和你爹做主，把你许给我娘家堂侄儿了。那可是个有钱的财主啊，嫁给他这辈子不愁吃喝，净享福吧你！”

“这不是，前几天到咱家，随便一拿，就是一匹上好的绸子。”

娘就在眼前抖开绸布看，嘴里还絮叨着什么。金钗却黯然心惊：那个表哥，前两年是见过的，没读过多少书，个子矮小，面色青黄，听说是吸过大烟的，印象最深的就是他那一双没正形的眼睛，滴溜溜直往自己身上打转，太让人讨厌！

金钗的心只是往下沉。却不敢太直接反对，只好忍泪对娘说：“娘，那个表哥也算是近亲，前天咱寨子的学堂还在宣传，近亲不能成亲的。”

娘满脸不屑：“亲上加亲，有啥不好？再说我娘家堂侄儿，已经隔了一枝儿，不算是近亲了！”

金钗急了：“他吸大烟，败家，他家能有多少财产够那个烟枪来败！”

金钗娘一向精明强干，身为寨主的金钗爹也得让着她。此时受了女儿顶撞，声音开始提高了：“他是独子！上好的河湾地800亩，家里有长工和丫环，还开着一个油坊。这样的好人家到哪里找去！”

母女谈话陷入僵局，金钗娘生气地转身进屋。

金钗把绣品扔向一旁，闷闷地进了自己的卧房，懒懒地往床上一趟，感觉头脑发胀：那个烟鬼表哥，难道真的从此就与自己的一生捆绑了吗？金钗是读过书的，小时候爷爷还在世，曾经教过她识字，那时候背得最熟的是《三字经》”。虽然没有进过学堂，受过新式教育，从心底来说她还是喜欢读书的。寨子里的学堂

经常宣传说：民国了，婚姻自由了。不是说自由吗？为什么我没有自由？恨只恨自己生成个女儿身……

泪眼朦胧中，金钗越想越生气，一咕噜下了床，她要出去找爹娘说明白，坚决不同意这门亲事。

正好遇着爹抱着账本从外边回来了，和娘说着今天出去收账的事儿。

金钗板着脸走到爹娘跟前：“爹、娘，那个烟枪有啥好的？他那家产够他抽几年？我不同意！”

爹看了娘一眼，明白闺女知道定亲的事儿了，便对女儿说：“我们是替你着想，能嫁进这样的人家，一辈子不愁吃穿。你说他吸大烟，人家那是有银子才能吸得起。我做主，今年秋收后就把你的婚事办了。”

金钗急了：“不行！新学堂说民国了，婚姻自由。你们不能这样，我不同意！”

爹火了：“民国是你爹呀？还是你娘？能给我饭吃？是我把你养大的，民国它凭啥不让我做主？这事儿我当家，我定下的事情不准你再说了。”

爹娘一起转身进里屋，金钗一个人傻傻站在那里，不知如何是好。

一天的时光金钗是在流泪中度过的。第一次觉得时间好难熬。张妈端进来的晚饭已经放凉了，金钗根本就没有吃饭的心思，只是伤心。

突然，黄昏的窗外传来一阵清幽的笛音，如清风过耳，沁入心田。金钗听着，忍不住眼泪又出来了。多么自由的笛声啊。院子后边的一片竹林，是学生们经常吹拉弹唱的地方，令金钗好不羡慕。可是今天，这样的笛音却让金钗格外伤感。

过了一会儿，笛音变得低沉柔和，在金钗听来，像极了今天她的心情，笛声呜咽哀怨，

难道吹奏人了解她的心情？金钗不禁走近后窗，透过木雕的格子向外看，可巧，笛声停了，吹笛的青年和她正对，四目流光之间，金钗白皙的脸颊立刻变得绯红，那青年却只是微微一笑，似有所料。

那时，桃花开得正艳，天天红粉里，吹笛子的青年恍若前尘旧识，一瞬千年，又见，一袭青衫，身姿挺拔，眉目清秀。

原来是她魂牵梦绕的河生！他已经长成大小伙子了。河生从小就穿得齐整，长得英俊，喜欢吹笛子。如今，入了学堂后的他又多了一份书卷气，更加清俊了。每天，读书的休息间隙，总会到林子里吹奏笛子，那清幽的笛音已经慢慢沁入了金钗的心底。

金钗心乱了，想起了与河生的初次相识……

庙会热闹非凡，舞狮子，耍旱船，皮影戏，玩猴……男女老少接踵擦肩。吹糖人、卖糖葫芦、卖烧饼的吃力地叫卖，那声音很快淹没于鼎沸的声浪里。

唱大戏的搭着高高的戏台子，锣鼓喧天，生旦净末丑轮番登台。台下，十岁的金钗与河生挨坐着看戏，看到热闹处，不时相视而笑。河生轻扯她衣袖，给她一包薄荷糖，她害羞地接住，剥了一颗迅速放进嘴里，对着河生甜甜一笑，却被她娘刚好看到，将剩余的一包薄荷糖劈手夺过去塞给河生，并轻蔑地瞪了他一眼。

金钗记得那天娘拉着她回家，指着她额头训斥：“男女有别，不准理那个外姓人樊河生！”金钗低着头，心里不忿，对躲避仇家到此落户的樊河生十分同情。

樊家是寨子里的外姓人，名字叫樊河生，听说他娘正在河边洗衣服，有了阵痛，生下了他。恁大的寨子里，只有他们一家姓樊，据说是躲避仇家的追杀才到此落户的。都说女大十八变，那个后生他才真是越变越好看呢！虽

然河生家境一般，河生的父母踏实勤快，日子还是过得去的。

金钗的心真的乱了。

她退回到床边坐下，心还在扑通扑通地跳。那一双浓眉下闪着明亮光彩的大眼睛，含着笑意。他的笛音，是在对自己倾诉吗？

胆怯的张妈一贯唯命是从，奉命劝慰金钗。张妈看着金钗的泪眼，却不知怎么开口，自己的丈夫就是因为吸大烟，几年时间把家当吸光，家里的三个孩子三张嘴啊，每天等着自己从外边带点吃的活命。死鬼丈夫为了能跟着别人吸上一口，整天呆在别人的烟馆子里，伺候别人，不管家里大人小孩的死活。张妈深受其害，自己的现在就是金钗的将来啊，想不通日子还算是过得去的老刘家，为什么要把如花似玉的女儿眼睁睁往火坑里推！

张妈在金钗身边坐下，不由自主先叹息了一声。金钗低下头，又开始抽泣起来。

张妈拉起金钗的手：“小姐，天大的事儿，身子也不能亏着，先吃好饭，再想办法好好给爹娘说说。”

金钗的倔强里隐着委屈伤心：“能有啥办法？反正我是不能嫁给那个烟鬼，大不了还有一死。”

任凭张妈低声下气说破嘴皮，金钗倔强地闭上嘴，不吃饭，也不再说话。

张妈知道小姐性格外柔内刚，无奈叹着气出去回复了老爷夫人。

这一夜，金钗辗转反侧，似梦非梦。一会儿梦到大花轿抬到自家门口，新娘子不是自己；一会儿梦到自己被花轿抬到了一个没有人的地方，充满恐惧；一会儿又梦到一张脸，是河生的；一会儿梦到被虎狼追赶……睁开眼睛再也不能入睡，金钗呆呆地看着屋顶到天明。

不吃饭可以，白天的时间却是难熬的。金钗拿起绣了一半的花又烦恼地放下。突然，

窗外的笛音响起，金钗听着，隐隐感觉那个笛音是为自己而吹响的，似乎在对自己倾诉什么。他在说些什么呢？

金钗正痴痴地陷入清幽的旋律，笛音却戛然而止。金钗不由得走向了窗前，原来，那后生手拿竹笛，正痴迷地看着这面窗子，似乎要把窗子里的人儿看出来。

这是心有灵犀啊！害羞、惊喜和伤感的情绪交织在一起，金钗不由得流出了眼泪。

那后生看到了金钗流泪，惊讶中带着兴奋，犹豫地向她招了招手，是在问好呢！金钗竟不听使唤似的伸出了同样的手势。那后生顿时受到了鼓舞，快步走向了窗下。

一窗之隔，二人都显的过于慌乱，却不知怎么开口，要说什么话。

还是河生先打破了沉默：“金钗，你在哭？”

不说则已，一说，金钗抖动的肩耸的愈加厉害。河生慌忙从兜里掏出个小手帕，笨拙地递给金钗擦泪。金钗接过来。上课的铃声响了：“别哭，放学后我来看你。”

望着河生在树影后消失，金钗的心里空落落的。

金钗舍不得用那个小手帕，展开反复地看：白底的绸布上织绣了一朵荷花，简洁简单。金钗忍不住闻了闻手帕上留存着的河生的气息，那是一种带着点轻微汗味的男人气息，却令金钗有迷醉的感觉。金钗也拿出了自己精致的绣花手帕，与河生的手帕并放在一起。她的心微微颤抖着，如果是他，该多好啊……

金钗不敢想，又不能不想，这样的思绪令金钗坐立不安，饭食难咽。

转眼放学的铃声打响了。金钗静静地站在窗下，她不明白，自己到底是不是在等他？该不该还他的手帕。

等待的时间是漫长的。夜幕降临的时候，

河生终于来了。金钗见了他，不由得心砰砰跳，不敢看他的脸，只是把自己的手帕隔窗递给他：“给你。”河生接帕子，顺手捉住了金钗的手，金钗一时无法抽回，只得任由河生握住。

河生从怀里拿出一个红布包着的东西：“送给你。”

金钗抽出自己的手：“什么？”

“玉笛。是我爷爷传下来的。你喜欢笛子，我就教你吹。”

金钗打开一看，这个淡淡的绿色的笛子，发出玉石的光泽，错落有致的音孔，光滑温润。

金钗用双手摸索着玉笛，想着那些如流水清风般的笛音，河生专注吹奏的样子，一时痴了。

“小姐，你在干什么？”

身后突然响起张妈的声音。金钗一听，急忙转身。张妈觉察到了她的失态，看到她手里的玉笛，又看到了窗外的河生，微微叹息了一声。

金钗赶快转身往回走，拿着玉笛，却把自己的手帕留到了河生手里。

刚好有人在远处喊了一声河生的名字，河生不敢回答，只是悄悄地快速走掉了。

接下来的是金钗最难熬的日子。窗外的笛音不再响起了，金钗不时到窗下张望，却没能看到那个她想见的河生。

他到底怎么了？对河生的担忧远远超过对自己婚事的烦恼。金钗开始吃饭，决定先养好身体，找机会出门，想办法找到河生，金钗明白，自己是真的喜欢上河生了！

“找到他，我要嫁给他！”金钗怀着一颗决绝的心。

黄昏，金钗正和张妈说话，屋后的笛声响起来了，是竹笛的声音，金钗心里一动，脸上一副若无其事，找个借口回了自己的房间。她着急要看到河生，她觉得这些天的时间太长

了，自己有多少话想与河生说说啊。她刚一站到窗下，河生就停了笛子，走了过来。

河生递给金钗一包亮晶晶的薄荷糖，说这几天到姨娘家了，表哥结婚，自己去做伴郎了，回来给她捎带的糖块。金钗在乎的不是那几个糖块，她在乎的是他的安危，还以为他出什么事了，让她紧张。

几天的担心和焦虑，原来河生却是这样轻描淡写的理由，金钗委屈又带点儿撒娇，那泪珠就忍不住涌出了眼眶。

金钗：“河生，你快托人到我家做媒吧。”

河生有些担心：“明天让我爹娘托媒人到你家提亲。害怕你家不同意，我的家境不如你家啊。”一看金钗流泪，赶紧给金钗擦泪。

张妈正好走进来了，吓得那河生的手也忘了抽回，就那么停在金钗的脸上。张妈只是一笑，假装咳嗽了一声。河生赶紧抽回了自己的胳膊，一溜烟走掉了。金钗尴尬地站在那里。

入夜，金钗将玉笛放在枕边，手握着手入眠。

清明节前，金钗随爹去上了坟，又随着母亲去外祖家祭奠，因外祖母卧病住了几日。这是个表兄弟表姊妹成群的大家族，一群年轻人聚团游玩、搓牌、谈天论地。大家都注意到了金钗变得孤僻了，嚷着要回家。母亲硬带她去了樊城的姨娘家。金钗这几天听不到河生的笛声，就像掉了魂，心不在焉。

好不容易才熬过亲戚家的日子，回到家里，已是初夏，爹娘开始张罗着她的婚事。

非他不嫁！金钗心里卯足了劲，冷言冷语，赶走了几个劝说的人。爹对她动了家法，皮鞭子打下来，细皮嫩肉的金钗，隔着单薄的衣服被打得皮开肉绽，张妈一给她擦药就哭。她靠在床头望着窗外杨花飞泻，却再没听到他的笛声。

一日日望穿秋水，伤痛渐愈的金钗，不甘心命运的安排。

“找到河生，我要嫁给他！”金钗仍是一颗决绝的心。

这日黄昏，笛声终于响起。原来河生平时舍不

麦子熟了，时间紧迫，不容犹豫。

得吹奏玉笛，只用另一只竹笛吹奏。金钗飞快地到窗口，双目凝泪：“我被迫出门串亲几天，怎么回来就找不到你了？”

河生面色略略憔悴：“我娘得了伤寒，病了半月。所以没来上学。”

金钗：“要是喜欢我就快托人到我家做媒吧，快来不及了。”

河生惊喜：“好啊！”

河生隔窗握住金钗纤细的手，有些疑虑：“我回去就让爹娘找媒人到你家提亲，就怕你家不同意……”

隔窗看到张妈走近，河生一伸舌头，走得像一阵风。

张妈一眼就看到窗外的河生，暗叹小姐行为不当，虽然她守口如瓶，但这层窗纸终究要破，会连累她。

金钗看到张妈，瞬间像抓到一根救命的稻草，不管什么尊卑了，朝她跪下：“张妈，我要嫁给河生，坚决不嫁那个大烟鬼。我爹娘能听进你的话，求你给我保个媒吧！”

张妈吓了一跳，忙搀起她道：“我是个下人，做事要有分寸，保媒的事万万不敢，小姐不要为难我了。”

金钗依旧苦求，张妈坚持拒绝，金钗无奈。

第二天樊家果然就托媒上门，却被金钗爹娘断然拒绝，说樊家癞蛤蟆想吃天鹅肉。轰走媒人，金钗娘坐在红木椅上，冷着脸道：“这樊家呀！也不掂量掂量，还敢托媒？外姓人穷得叮当响，还想娶我的闺女！”

金钗娘很快嗅到了女儿的墙外红，气得连并处罚了张妈，把女儿的后窗封住，勒令不许出门。速去城里最好的裁缝店，为女儿赶制嫁衣，只等麦子割倒，夏收完毕，就将金钗嫁出去。

眼看着麦收季节到了。一日金钗的爹娘回家，在饭桌上告知金钗：“麦子割倒，种上

了秋，就把你的喜事办了，那边都准备得差不多了。”

燥热的风吹黄了麦穗，麦子熟了，割麦的节令说到就到。金钗的心也焦躁得像那些风中麦穗，沉甸甸的，一折就断。

麦子熟了，时间紧迫，不容犹豫。

这夜风高月黑，爹娘探望病危的外祖母未归。金钗装病求医，与河生在沿河茂密的柳树林里相聚，相拥发誓：

永结同心，永不分离！

玉笛含怨忍离别

金钗河生私奔，是在一个没有月光的夜晚。

河生背着金钗趟过河水，二人一路磕绊向南。

在暗暗告别家的时刻，金钗知道从此有河生的甜蜜相伴，已经打算了吃苦的人生，但终究忍不住流泪。她知道此一别再见就会遥遥无期，私奔带给寨子的震动不亚于一场地震。两人的父母如何在寨子里生存，将会有一场怎样的闹剧上演，金钗暂时不愿想，也不敢想。

河生的轻松在金钗看来是强作镇定，他清亮的大眼睛里突然浮出一层薄薄的轻雾，那是一个尚不谙世事的大孩子的轻愁或无助。河生在冲动的爱欲中做出私奔的决定，却没有明确的投奔地。只记得爹娘说过的一个地方，那遥远的一个小村庄，住着爹的一位大堂姐，名字是樊大姐，自己称呼为大姑，但是具体住在哪里他不知道，只能边走边问了。

昏黄的荧光下，河生穿着一袭长衫，高大英挺，五官愈益俊朗，金钗这时才敢大胆地与河生牵着手，那些烦恼都是明天的事儿，这一刻她只想淹没在他的身影里。

金钗在思想上为自己找到了理由，行动

上就从容了许多。

慌乱是有的，但是想到明天的甜蜜生活，永远逃离了烟鬼未婚夫，就更坚定了自己的行为。

可是脚下的灼痛已经使她不胜其苦，虽说有河生半搀扶，脚还是疼得坚持不住。六岁时金钗开始被缠足，母亲一层层将她的双脚用手织的棉布紧紧裹住，任凭她哭泣，不准下地走路，其实她也疼得下不了地。母亲曾经对她恩威并施：不缠脚，将来嫁不出去，大脚片子没人要。尽管民国政府已经明令禁止缠足，可是民间的事儿还是管不住，有女孩的人家还是在家偷偷缠足。后来，政府只好组织了放脚队，挨家挨户检查女孩子的脚，发现后，当场绞断缠脚布，用长木杆挑起带走，并一路宣传。等她的脚被检查到的时候，她的脚已经被折磨了三年，被放开后，虽有所恢复，还是变成了不伦不类尖尖的样子。金钗感觉她的罪是白受了，看看后来的女孩子，天足自由，走起路来一阵风。不由得深恨自己生不逢时。

金银首饰带了一些，这都是她有心攒下来的，盘缠也有一些，还须谨慎花销，还带走了河生送给她的玉笛，也是他最心爱之物。河生的家底自己是清楚的，只是顾得上温饱的家庭，无法给予更多的支持。

对于未来，二人只是模糊地憧憬。从来没有远离过家庭的两个年轻人，凭着年轻的热情，以热烈的爱，一头撞进了生活的天罗地网。家是他们的束缚和羁绊，今天终于能够无拘无束地走在了一起，初尝爱情的幸福已经遮盖了所有的担忧和迷茫。

金钗走着走着突然蹲了下去，河生忙问：“怎么了？”

金钗气喘吁吁道：“鞋破了，脚被沙子咯了。”

河生搀着一步一瘸的金钗往前走。金钗

扭头看看包袱，里面是她费心积攒的首饰、盘缠，虽然不多，却是未来命脉。她突然没底气地问：“到底要上哪儿？”

河生无法回答，只是温柔地安慰她：“咱们走着看吧。”

终于走到了一个小集镇上了，夜色更浓了。狭窄的街道两旁有一家住店的招牌，借着从门缝里的微光，他们分辨出那是一家专供住宿的干店。河生怯怯地上前敲门，里边传出一声睡意惺忪的应答：“来了。”

吱扭一声，一扇门打开，老板娘探出头来：“住店？”二人点头应答。老板娘麻利地领他们走进一间屋子，点亮床头麻油灯，席子和被子还算干净。老板娘收了钱转身，边走边嘱咐：“门插紧！兵荒马乱的，夜里小心。”顺手带上了门。

金钗与河生在陌生狭小的屋子里，昏黄的灯光，周围的晕染的黑似乎给他们无形的压迫，但那压迫里却透出放纵的讯息，在如豆的灯光下他们各自伶仃的影子重叠在一起，显得更加相依为命。此时此刻，灯光为媒，天地作证。

由害羞到放开，由生涩到熟练，一次次的碰撞交融，他们只有把身体靠近，再靠近，最后融为一体，才有力量共同面对天亮后的惶恐。

终于在他们精疲力尽后，一颗不安的心终于平静下来，他决心要以一个男人的肩膀撑起一把大伞，从此为金钗遮风挡雨。

放松下来，睡意就排山倒海地袭来。

金钗的累自不必说，脚疼最厉害。云雨翻腾的时候，暂时被忽略了，停下来，尚未完全成型的小脚骨头像散了架。虽然累得眼皮快睁不开了，大脑却兴奋得睡不着。

今晚也算是新婚之夜，却不无遗憾：没有花轿，没有盖头，没有爹娘亲友的祝福。金钗看着河生熟睡的样子，不由一阵怜惜。他和

一路向西。他们相信自己的年轻，有一把力气，可以在山里开荒种地，生几个娃娃。

她都是第一次彻底面对对方的身体，都是第一次彻底交给了对方。她把从男孩变成了男人，他把她从女孩变成了女人。从此后他就是自己的男人了，她喜欢他的一切，要为他生儿育女，不管到哪里落脚，不管将来会吃多大的苦，只要有他在，她都不会后悔。

熟睡的河生比醒着时更好看，那张棱角分明的脸，怎么也看不够。突然，河生发出一句含混不清的梦话，待金钗问时，又翻身睡着了，顺势把手搭在金钗身上。金钗似乎还在半梦半醒间，恍惚就天明了。

必须要赶早走，金钗担心家里追过来，及时叫醒了河生。二人决定雇一辆牛车向西山方向走。

牛车的节奏刚好适合新婚的甜蜜。金钗斜倚在河生的肩头，河生半搂着金钗，二人不时抬头会心一笑。那种甜蜜在一摇一晃的车行中，有牛铃伴奏，一点一滴恰到好处地交融。

阳光明媚，风清云淡，两边起伏的山岭，林木深绿，青黛的山坳里隐隐传来鸡鸣狗吠之声，偶有一缕淡薄的炊烟升起，袅袅不绝。

须发全白的老车夫，扬鞭赶车，只是那鞭子并未抽在牛身上，一路上随意甩出一个脆生生的鞭响，伴着他时断时续哼出的苍凉小调，在微微扬起的尘埃里，更添了一种古意，令人产生一生一世的安稳情绪。

一路向西。他们相信自己的年轻，有一把力气，可以在山里开荒种地，生几个娃娃，养一群鸡鸭，从此就会在山里的世外桃源扎根，做一对神仙眷侣。若干年之后，再试着和家里联系，时过境迁，怨念总会流逝，相信亲情还是不会变的。

眼看着天染红霞，日渐西沉，夜晚又将来临。前面不远处就是起伏的青山，那山边开始朦胧升起薄雾，山影渐渐模糊。

夜路难行，牛车行至一个颓败的山脚小村边，天色几乎全部暗了下来。牛车停下，河生叫开一户人家，一个衣衫整齐的老妇人走出来，定定地打量

了他们一小会儿，才说话：“是想住宿？”

河生希望能借宿一晚，明天继续赶路。老妇人犹豫之后同意让出了一间屋子，二人当晚住下。

是夜，狂风大作之后，暴雨如注，一个时辰后转为时断时续的阵雨。一夜雨声未停。第二天，阵雨还是没有停下来的意思。二人只好在此地继续住下，等待天气转好。

谁知，这雨一下就下个不停，眼看已经过去了五日，还是没有停下的意思。过山的路被暴发的山洪冲垮，前路更加难行，盘缠有限，二人不由得有些发愁了。

一日饭后，老妇人与他们说话解闷，便问他们从哪里来，到哪里去。金钗河生是有防范意识的，就撒谎说二人走亲戚，说了姑姑的名字。一说之下，老妇人大为惊讶，说自己就是樊大姐，没想到好多年没见侄儿，他带着媳妇今天来了！

看这一对郎才女貌，煞是般配，樊大姐好一阵激动，抹了一把喜悦的泪，但看到二人惊喜之下却吞吞吐吐样子，心生疑问。经不住樊大姐的追问，二人就承认私奔并打算去投奔她家的经过。

事已至此，樊大姐一边叹息，一边从心里高兴他们的到来。因为自己只有一个女儿，出嫁之后身体一直不好，很少会来看她，去年刚刚病故，老夫妇二人愈加孤苦，经常感叹亲人太少了。老姑父倒是有一个近门侄儿，因为手上多长了一根手指，干脆就起名王六指，为人尖酸刻薄，爱占便宜。住在隔壁，但是丝毫不关心他们的生活，反而常常找茬生气，想从他们这里谋得一点薄财。河生金钗的到来，恰好填补了亲情的空白，求之不得啊。

河生金钗大大地松了一口气，心头的阴霾一扫而光，充满了柳暗花明的喜悦，终于可以过自己的生活了。不足的是，姑姑樊大姐家

住房一般，比不得自家。好在还有三亩薄地，勉强维持生活。对于私奔的他们，只要有安稳的住地，就已经很满意了，毕竟他们没有把这里当做长居之地，若干年后，还要想回自己的家。

河生金钗的到来给这个了无希望的家带来了勃勃生气，经村里人见证，樊河生刘金钗夫妻自愿写下给他们养老送终的文帖。只是这文帖只招惹了一个人的不高兴，那就是老姑父的亲侄儿。在举行礼节的当天，那个满腹不满的男人在自家屋里烧香叩头，摔碎了酒坛酒杯，咒骂河生夫妻是野种，抢了自家应得的家产。

年老的樊大姐夫妇满心欢喜，拿出省吃俭用攒下的积蓄，请人盖了两间青砖瓦房，置办了新婚夫妇的全套衣被，隆重相待。河生金钗感激不尽，庆幸不已，深感上天的厚爱，能巧遇亲人，得以体面的生存。

一家人和睦度日。不觉时间已过去了半年，倏忽间春天来临，花花草草嘈杂茂盛，绿意扑面，小山脚下的村庄比起冬天的凋零和破败，因为绿色的掩盖，显得有了生机。

金钗在早晨做饭时，突然有了干呕的感觉，难道是有了？心里一阵惊喜。算来到此已有半年，姑姑樊大姐也几次探问她是否害喜。

又是一阵干呕涌上来，金钗忍不住快步走出院子，蹲下吐酸水。樊大姐一见之下，高兴得不得了，久盼的终于实现了，自己也算是个准婆婆了，抱孙子的心情特别急切。

早饭已毕，樊大姐请来中医，给金钗号脉，确定无疑！有喜了！一家子都为这个喜讯鼓舞，日子也开心了许多。

金钗成了家里的重点保护对象，樊大姐包下了所有的家里活计，不让金钗劳累到了，生怕有什么闪失。

河生年轻有的是力气，三亩薄地在姑父和他的精耕细作下，长势喜人。邻村的一家大

户，出钱办了个免费小学堂，进行新式授课，听说河生有学问，请他给娃娃们上课，报酬虽然不多，但足以补贴家用。

每个夜晚来临的时候，河生拿出玉笛，对着遥遥群山，在薄暮中吹奏出动人的旋律。金钗在一旁静静听着，脸上带着痴迷的表情。大多时候河生按着那些孔音，手把手教着金钗吹出轻音。

日子沉静安闲，转眼又是夏天。金钗的肚子已经开始隆起，每日里只在院子内外走动一下，只管干一点针织活计，连做饭这种烟熏火燎的活儿，樊大姐也舍不得使唤金钗，那金钗更养得细皮嫩肉，别有一番慵懒的韵味。

盛夏的日子，多雨的山村还算得上凉快。那一天，天气闷热难耐，暴雨将至，空气湿热，黑夜的来临显得比平时要早。

一家子坐在院子里乘凉，河生拿出笛子断断续续地吹着，也许是困了，那笛声里竟听出来了些呜咽之音，金钗打断了笛音，一家子各自回屋休息了。

三更天，雷雨密集而下，闪电交加，雨点打得屋顶砰砰作响。突然一声异响，门被撞开，闯进了一群拿着刀枪的土匪。

樊大姐老夫妻和金钗夫妇还没穿好衣服就被土匪们拖出来，用刀逼住。留着八字胡的土匪头子三十来岁，身子黑铁塔似的，一双眼透出些阴郁，挥臂道：“图财不图命！只要把金银钱财拿出来就行！”

樊大姐一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，抖成一团。

土匪头子命人将两个男人绑到柱子上，再令喽啰：“搜！”

喽啰们在几间房里放肆地翻腾，一时搞得桌倾凳倒，把被子扔地上，连墙画都揭掉，最后劫走了寥寥的细软、首饰。那土匪头子临行还凑到金钗面前，拿灯照着看了又看，粗糙

的手捏捏她细润的脸，嘿嘿两声怪笑……

经此一劫，樊大姐一病不起，从夏到秋，原本结实的身体一天不如一天，夜里噩梦、惊悸，大汗淋漓。汤药调理，请道士做法驱邪，折腾了半年之后，樊大姐于次年冬天撒手西去，樊河生夫妇披麻戴孝为她办丧。

樊大姐的去世对老伴打击很大，他变得动作呆板、反应迟钝，整日不说话，盯着一处一看半晌，被喊了数声才能听见。终没熬过这个寒冷、孤独的冬季，于一个早晨撒手尘寰。

被土匪打劫得一贫如洗，又东拼西借请医、治丧、还债，曾经宽裕的日子变得拮据。

金钗的身子越来越沉。河生教学与耕种兼顾，偶尔于黄昏时拿出玉笛吹奏一曲，在金钗听来，兀自生出许多悲凉。

这天雪后初霁，地上积雪结冰，十分难走。金钗穿着肥大的棉裤棉袄，端着一盆洗净的衣服晾晒，一不小心就仰面跌倒，腹部一阵钻心的痛，一股血染红了棉衣。

河生被邻居喊回，见到大出血的妻子吓呆了，金钗痛哭：“就快生了，孩子却没了……河生，对不起……”

河生揽紧妻子，以厚实的身子传递温暖，心里又怜又爱：“只要有 you，一切都好。记住，一定要好好照顾自己。”

在河生体贴入微的照顾下，金钗苍白的面色渐渐红润起来，日子慢慢恢复了平静。

然而事与愿违，灾难的来临并非都在黑夜。

那天凌晨，河生一打开门就被冲过来的几个人拖进屋，七手八脚按倒在地，以破布堵嘴。金钗在床上听到异样响动，衣衫不整地出来，顿时吓呆了。

匪首轻狂地逼向金钗，金钗步步后退，一直被逼到墙角。土匪涎着脸说：“我陈黑子缺一个压寨夫人，上次就看上你了，今儿来带

你走。”

自从上次家里被劫，这阴冷的眼神成为她的夜夜噩梦，金钗嘴唇哆嗦着却说不出一句话。

被绑的河生听闻此言，情绪激动地就要拼命，却被土匪们架住，动弹不得，只不住地向金钗摇头，怒目圆睁。

陈黑子一手叉腰，一手指着河生，轻蔑地嘲笑：

“窝囊废！这么漂亮的媳妇，跟着你活受罪！”

陈黑子一挥手，众土匪驾着金钗就走。金钗在门外

挣扎、哭喊：“再不松手，我就咬舌自尽！”

陈黑子命人松手，金钗就要撞墙，却被死死抱住，料定求死不得，或会连累河生，哭求：“容我夫妻说句话吧。”

陈黑子命人松手。金钗泪流满面，一步步走向河生：“快收拾东西，回老家吧！如果缘分未尽，你我必会相见。”

河生肝肠寸断，如万箭穿胸。他呆望了片刻，突然冲进里屋，拿出玉笛塞给金钗。金钗接笛，惨然一笑，流着泪揣进怀里。

看着金钗被土匪架走，推上马车，绝尘而去。河生踉跄着追赶，晕倒在地。

乱红飞过春去也

金钗被挟持塞进一辆马车中，四周遮得严严实实，身边坐着两个五十来岁的老娘子，一左一右，寸步不离。

日头过午时，马车在山脚停下。那金钗一路哭过，已经没有了力气，由两个老娘子搀扶着下车。经历了非一般的伤痛，她极为虚弱，走了几步就晕倒在地。

那陈黑子一见之下，遂上前亲自搀扶，

眉目间生出爱怜。

金钗醒来，惊异地打量四周：这是一座坐落在大山里的别致庭院，石头垒砌的屋子居然也宽阔干净，土匪的窝子就是这样的？金钗不禁有点惊奇。她想象中，土匪应该住在陡峭的人迹罕至的山洞中，而眼前的庭院大大出乎意料。石墙青瓦的四合院子，栽种两棵枝叶茂密的梧桐树。室内摆着红木做成的桌椅，里屋红木的大床上叠放着干净的丝绸被子，绣花枕头。桌子上两个瓷器花瓶里插着时令的花朵，墙上居然是一张闯王李自成披甲执戈的年画，难不成这土匪还把自己当成了闯王？恶心！

想到这些个东西都是抢来的，上面沾着多少老百姓的血泪，金钗内心就极度鄙视厌恶。陈黑子的刻意讨好更引起她的反感，这个阴沉沉的脸充满了邪恶和奸诈，活活拆散了自己的恩爱夫妻。金钗根本不愿抬头看他一眼。

一个妇人端来一碗汤，做着笑脸道：“这是鹌鹑红参汤，夫人身子虚弱，快喝了补补吧。”

金钗扭头不理，满脸倔强，任凭妇人劝说，一动不动。妇人退出片刻，陈黑子笑着进来道：“和我别扭？身体可是你自己的。不吃不喝，神仙也扛不住。”

金钗恨恨地说：“我刘金钗虽没读过书，但绝不做土匪！不放我走，大不了死在这里！”

金钗绝食，不吃不喝，一心求死。谁知这时她连死的权利也给剥夺了。陈黑子让四个大娘日夜看护着她，上厕所也寸步不离地跟着。

眼看着因绝食而虚弱的金钗，陈黑子干脆让人强灌她食物。金钗真是求生不能，求死却不得！到了第五天的夜晚，那陈黑子再也没有了耐心，劝解不成，就决定来硬的。绑了金钗的双手，脱光了她的衣服。金钗自然无反抗的力气，只好闭上眼睛任由摆布。

金钗被抢走之后，河生万念俱灰，闭上眼睛躺地上，不吃不喝，只想就这样下去，永

远不再痛苦了。邻居老姑父的侄儿王六指恰到好处地过来了，对河生好言劝慰。

王六指扶起河生，言不由衷地劝慰。河生从他那神态里隐隐感觉到点他掩饰不住的心虚，难道与他有关？

王六指走了。

河生脑子里反复闪现王六指嘴脸，不由得疑窦丛生。学堂里的同学来看他，带来了馒头、米汤、咸萝卜干，说君子报仇十年不晚，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，劝得河生刚坐起来端碗，那人又说大丈夫何患无妻。河生气得将米饭连碗摔了。这是他唯一的知己，便说出内心想法：“土匪咋能单单缠上我家？我怀疑是王六指的串联。”

那同事叹息着，拿起扫帚，边收拾残局边道：“就算真是他，无凭无证，单靠怀疑还能咋地？”

接着，屋里长时间地静默，河生被深深的无力感攫住。

三个月过去，那金钗见逃跑无望，陈黑子原是发妻去世，未留下一男半女，对她如妻子一般看待，也算是疼爱有加，百依百顺，从不呵斥责备，也就慢慢认命了。

金钗经过了那次流产，气血受亏，面色稍显苍白，毕竟还是19岁的花样年龄，自被掳掠到陈黑子这里，衣食无忧，加之陈黑子对她是真心当做压寨夫人对待，礼敬有加，特意请了老中医调理她的身体，半年之后，经受痛苦的金钗也渐渐恢复了红润的气色。在这个人迹罕至，女人见得少的地方，金钗站在院子里，像一棵明艳的花树，亭亭玉立。拥有这样白净标致的女人，陈黑子更加疼爱她了。

眼见得金钗慢慢收了心，也认了和自己的夫妻之实。那一日酒后，说到了兴头上，陈黑子忍不住说出了抢她实情：原来是樊大姐的夫家侄儿王六指搞的鬼，是他主动联络上这伙

土匪，目的就是赶走樊河生，自己好霸占了樊大姐一家的财产！

原来如此！命运捉弄，厄运如此！金钗呆呆地坐上一天，不想说话，往事已经如风般飘散。河生，我们再也回不去了。金钗面色苍白，却再也没有了一滴泪水可流。

又一个凄冷之夜，河生枕着越窗的冷月，想起当初携金钗私奔那夜的恐慌、惊险，想到夫妻的百般恩爱，金钗竟被抢走，也不知现在如何。他千方百计、不畏生死地打探，涉及方圆几百里的所有山寨，却得不到妻子任何消息。他用悲伤、绝望的目光环顾石屋，前所未有的空落、冷寂。

想到那些拿着刀枪的土匪，安分守己的自己，在光天化日被抢走妻子的屈辱，一夜无眠。黎明时，河生遽然决定要去从军，他要拿起枪，他要找到金钗，手刃土匪陈黑子，救出妻子。主意打定时他浑身充满了力量，从破炕上一跃而起，匆忙穿衣，踩着薄雪祭奠了樊大姐夫妇的坟墓，日出三竿时去学堂办了退离手续，背上行礼一路向北。

金钗的日子如流水一般溜走，认命地过一天算一天。在这个人迹罕至的山窝里，每天太阳东升西落。白天，院子寂静，人员少动。只有在夜晚，才有别样的狂欢，喝酒猜枚骂人发脾气吆三喝四，仿佛被日子压抑的白天，都借着夜色释放出来。看来，那些见不得人的勾当是黑色的。

平时这帮人在山里分散而居，只有在出去抢劫时，才啸聚在一起。俗话说盗亦有道，他们的原则是：谋财不害命。自以为有了这个原则，他们有了一层自欺欺人的遮羞布，减轻甚至干脆就失去了犯罪感。混乱的年代，没有律法约束，也不再受家族的规矩约束，也不事农耕，占山为王。隔一段时间，他们会出去“活动”一次，用抢来的钱财海吃山喝，挥霍无度。

陈黑子醉生梦死的原因，也与他的一个心结有关，那就是无后。结婚十年，老婆的肚子却无动静，他也偷偷找过大夫看过，从老中医支支吾吾的言语中，他明白了毛病出在自己身上，直至发妻病死，始终是他说不出口的遗憾。后来把金钗抢回，他还存有一丝侥幸，想这个年轻漂亮的女人，或许能为自己生出个一男半女，那么自己一定改邪归正，出山，不再做土匪。

可惜，金钗依然未怀孕，陈黑子也有些自暴自弃，酒喝得更凶，对待手下动辄打骂，甚至杀人。一次酒后，陈黑子找刺激，逼着手下给他买回了大烟，从此上了瘾，日子更加晨昏颠倒。

自从陈黑子染上大烟瘾，金钗就成了他的出气筒。在烟瘾发作时肆意打骂，金钗逆来顺受，度日如年。

又是一个阴雨天，陈黑子烟瘾大发，涕泪交加。爬在床上吼叫：“挨千刀的王八蛋！都出去三天了，还没买回来！”

一喽啰战战兢兢道：“老大，上家离这儿一百多里，下着大雨，路滑难走。”

陈黑子双眼瞪得血红，挣扎着想要揍死他，却腿脚一软栽倒，那人吓得往后退着不敢搀扶。正好金钗端着晚饭进来，刚刚走近，陈黑子掂起茶碗朝她摔去。金钗一声尖叫，脸上刹时血流如注，捂着脸坐在地上，惊恐不堪。老娘子听到声响进来，手忙脚乱地给她止血包扎。

伤害越来越频繁，金钗身上旧伤未好又添新伤。陈黑子往往于事后赔礼、道歉，可烟瘾发作了，一切照旧。

山里的夜晚寂寥冷清，受伤的金钗更是凄凉。故乡远离，回归无期，逃跑无望，亲人渺无音信，在这里挨打受骂，这样的日子何时是尽头？

金钗面对青山，无法排解万般愁绪，只好一个人练习吹笛子。那只玉笛有着河生的爱和深情，如今像隔世一样遥远，连记忆都模糊了，真像做了一个长梦，梦醒之后，留下的都是痛苦。河生现在在

山里的夜晚寂寥冷清，受伤的金钗更是凄凉。

哪里？是否又成婚了，是否还能记起自己？

金钗夜里辗转难眠，她的眼泪只能在心里流。大山的夜晚，不知什么鸟一声声地鸣叫，冷厉凄凉，太像是母亲的泣血呼唤，声声心欲碎！

陈黑子的烟瘾越来越大，整个人萎靡不振，将练兵、屯粮、敛财抛向脑后，一天到晚只管躺在榻上吞云吐雾，两年后就被大烟瘾掏空了身子。团队没了凝聚力，喽啰们也开始各自盘算。若有抢得的财物，大部分供陈黑子吸烟，余者交给二当家陈黑魁。陈黑魁掌管分赃威信渐树，众土匪都盼着跟个有前途的主儿，渐渐形成拥戴陈黑魁的势力。

二十多岁的陈黑魁是陈黑子堂弟，性情强悍身形魁梧，父母双亡跟堂哥上山。一入江湖深似海。他跟着大哥打打杀杀数年还未娶妻，上阵时一直冲在前面，被陈黑子视为肱骨。

金钗在院里吹着笛子，神情幽伤，山外有家却无法出去，只能像被囚禁的鸟儿，在凄冷寂寥中一日日消磨着年华。

陈黑魁送来一盒首饰，她以女人的细腻感官，觉察到他心底的渴望。

二十六岁的金钗使陈黑魁越来越把持不住，夏天，她顺滑薄凉的绸衫更显少妇风韵，丰满高挺的双峰，娇俏的身影，白皙的皮肤，大大的媚眼，无一不使他心旌摇曳。每次抢劫回来时陈黑魁总要带给她些脂粉、首饰，在她受气时总是及时现身阻拦，闲时带她到后山以练习枪法为名散步安慰。天长日久，终于在实际上占有了金钗。

山里并非是封闭的，外面的消息不断被带进山里。日本人打进中国了，可是，这里并未听到过日本的枪声。只是远远地，路过了一路人马，据说是李宗仁的队伍，民国的正规军。当时，他们远远地躲避在山坳里，深怕被国军发现。从老河口飞机场起飞的飞机，不时从他

们藏身的山头飞来飞去，城市被轰炸的消息也随之传来。金钗心里竟有了一种渴盼：军队打进来啊！不管谁的军队进来，总会搅动这一潭死水的生活。与其在这里做一个活死人，倒不如痛痛快快地出去，哪怕死在枪林弹雨之下。

午后的时光悠长，陈黑子抽了一阵大烟后沉沉睡去。金钗正弯着腰拾掇烟灰，陈黑魁悄悄溜进来，情不自己上前搂抱。陈黑子突然睁开眼，一瞬间气冲斗牛，颤巍巍拿起砍刀朝陈黑魁扬起，却被陈黑魁一把夺走，劈头砍去。金钗吓得尖叫阻拦，陈黑魁砍刀偏落，顺着陈黑子左肩滑下。

陈黑子左肩也只擦破层皮，但气焰消了不少，感念金钗相救，此后干脆睁只眼闭只眼，只要能保住老大的虚名，每日里还能舒舒服服地抽大烟，哪管什么天昏地暗。

忽一日，院子外一阵密集的枪声响起。陈黑魁拿起枪到院子里，已经晚了！数十人冲了进来，齐刷刷用枪对着他。突然屋里传出了枪响，院子的一个来人应声倒地，原来是陈黑子在开枪。也是奇了，这个几乎不管事的活死人偏偏这时候出来了，开枪了！对方的匪首只是一枪，就击中了陈黑子的心脏，陈黑子扑倒在地，胸口的鲜血汩汩流淌。陈黑魁一见之下，顿时吓破了胆，平时的厉害和蛮劲跑到了九霄云外，不由自主地跪下求饶，匪首并不多言，接连两枪，那陈黑魁顿时毙命扑地。

乱世红颜，命如草芥。金钗反而出奇地冷静，从遭遇第一次抢劫到现在，饱受惊吓和羞辱的她已经不在乎生死了。

她面无表情地站在那里，她的眼神决绝无惧：“要财要命，只管来取。”

低矮黑胖的匪首一看到金钗也感惊奇：“不愧是深山出俊鸟啊，还有这么标致的娘们！”

原来这一伙土匪是从外地流窜过来的。

为首的叫连贵东，抢劫不择手段，以心狠手辣著称，人送外号连蝎子。日本的军队打过来，国军和日军在那里屡有交锋，为避免和日军冲突，也害怕和国军正面遭遇受打击，就从伏牛山尾向南，带着他的老婆儿子和一百多号人马流窜至此地，打算灭了陈黑子，长期霸占这里。一路烧杀掠抢，没少干伤天害理的事儿。

现在这里已经是自己的地盘了，这标致的小娘子自然也归自己享受了。连蝎子粗鲁地调戏着，金钗冷眼不语。连蝎子没见到预期的害怕和求饶，恼羞成怒，从腰间拔出短枪直指金钗的眉心：“说！跟我不跟？同意了，跟着我照样在这里吃香喝辣，不同意现在就送你上西天。”

贴身跟班来福早从连蝎子眼神里看出了他的意思，马上站出来打圆场：“哎呦，连爷你别生气，女人哪有不愿跟着你享福的？她这是不好意思嘛，回头我来给你安排。”

金钗试图逃跑了几次，均被拉回。来福派人将她死死看住，并好言劝慰了一番。面对着莫测多变的命运，金钗只好把一切交给命运，服从命运的安排。

金钗做了连蝎子的小老婆。为避免大老婆吃醋找茬，连蝎子把大老婆安排住在了十里之外的石头院子里，却让金钗跟着自己，贴身服侍他。

连蝎子虽是土匪，有时却故作风雅，也许是讨好金钗，常常让金钗吹吹玉笛，听听悠扬的旋律，装出痴迷的样子。那金钗只说玉笛是她家的祖传之物，从小就会吹奏的。

大山的上空，飞机飞过的次数越来越多，盘踞在山里的他们也能感受到战争越来越近了。竟然有一次，国军的一个正规旅从不远处经过，他们的装备先进，一律的德国造，几乎要对他们开打，幸亏贴身随从来福狡猾，主动前去交涉，交出了一部分枪支弹药，大批的粮食，才

达成协议：连贵东永不投降日军，不和国军为敌。

民国政府对土匪的打击越来越严了，出去抢劫也不像以前那么顺利了，好多的地方都建立起了民团武装，都拥有枪支自卫。这碗饭越来越难了！连蝎子气急败坏，下手更重了。这样一来，在周遭欠下了不少的血债，不时有扬言要取他脑袋祭奠死人的话传到他耳朵里，一贯胆大妄为的连蝎子也有了心理压力。为了缓解恐惧，连蝎子借助大烟来麻痹自己。每天，他躺在椅子上抽烟的时候，强迫金钗也抽一口，一来二去，金钗也对大烟有了依赖。

每天，刘金钗懒懒地半依在床榻上，徐徐地吐出一口又一口的轻烟，把自己隐身在似真似假的日子里。

玉笛飞声伤留别

山外战事瞬息万变，山里形势扑朔迷离。

夏末，山里来了收购草药的男子，他们说着当地方言，和本地人做起了买卖。只是他们的交易一律赊账，这次高价收了草药，下次才能把银票送来，不用现钱交易。如果不想要银票，下次就送来粮食或其他生活用品。

迫于生计，山民们愿意将采得的草药卖给他们。

时局的变化，连贵东也不得不将就这样的交易方式。如果是从前，说什么交易买卖，干脆就取了那几个药贩子的性命，夺得他们的钱财！如今连蝎子的谨慎也是生存的需要，容身之地难得，这个地盘丢了，无法生存啊。不远的山外，就是国军驻扎。须知国军要灭他，简直像踩死一只蚂蚁。

从头顶山上轰轰飞过的飞机，从外边传来的消息，他们知道，国军正和日军激战，抗日的动员标语已经贴到了偏僻的乡间。

金钗瞬间惊呆，大张着嘴说不出话来。

连蝎子自诩为识时务者，龟缩在这个山沟里按兵不动。打日本人？连蝎子才不会那么傻呢！以卵击石，亏本的生意。连蝎子明白自己的一群乌合之众，平日里就是欺负手无寸铁的老百姓，遇到比自己强的，实力大的，则回避溜走。国军是政府军，装备精良，训练有素，他也是惧怕的。现在的形势下，对于外来人，还是保持着警惕，一律不准接近自己的院子，日夜有手下持枪站岗。囤聚的枪支弹药也藏在一个秘密的地窖里，除了贴心警卫来福之外，只有金钗跟随进去看过一次。

中秋又到，一轮明月挂在山尖尖，格外皎洁。连蝎子心情大好，召集手下一帮人，在他的院子里大摆酒宴。一帮人猜枚划拳，喝的东倒西歪，直至深夜仍未散场。

由于连蝎子的大老婆也被请来上座，金钗找了借口回避。沿着小路上山，在一个平顶的小山包坐定，望着月亮流起泪来。家乡的月亮也是这样圆，妹妹应该也出嫁了，弟弟也到了婚娶的年龄。爹娘的身体还好吗？河生呢？一念竟成诀别。波光粼粼的河水边，杨柳成荫，嫩草青青，花开蝶舞。安静的院子，桃花树下，风吹枝移，却再无自己绣花的身影。青春流年，一场旧梦飘散……

金钗吹起了《杨柳青》，那是河生教给她的。笛音如泣如诉，将思乡之情一缕缕勾起；笛声含怨，牵着她的思绪回到从前，初心未变。

直至夜深风冷，金钗才郁郁返回。

一段时间后药贩子们一去不返。山民们禁不住念叨山外的好吃好喝，奇闻轶事，莫测巨变的局势。这条消息链忽然中断，连蝎子也感到迷惘、失落，似乎没了着落。

忽一日药贩子们又不请自来，带来了银票和上好的米酒。连蝎子心情不错，命人做菜，亲自将米酒分发，让所有人都开怀一饮，宾主尽欢，直喝到更深夜半。连蝎子由人抬着上床，沉沉睡去。熟睡中的金钗被震耳欲聋的枪声惊醒，烂醉的连蝎子哼都没哼一声。他的贴身随从来福被一枪打中了手腕，

手里的盒子枪重重跌落地上。不消片刻，药贩子们就干净利落地拿下了土匪窝子。金钗被拖着，捆绑在椅子上，晨曦满院时被带出院子。

山野里雾岚弥漫，一队人马沿着山道盘旋而来，为首者骑枣红马，着笔挺军装，腰挎盒子枪，眉目间英气逼人。

金钗瞬间惊呆，大张着嘴说不出话来。

来人确是樊河生。如今的他被岁月淡去了怯懦、生涩，一身戎装衬得洒脱桀骜。原来当年他走投无路之际从军，一路北行，投入内乡别廷芳部下——由民团改编的正规国军，苦练骑射等技艺，屡次杀敌立功，晋升为团长。

樊河生就是药贩子的首领，他在暗处将金钗看得真真切切，那明月之夜独自吹奏的《杨柳青》，更是坚定了他的信心。那凄凉婉转的笛音令站在山下的河生泪流满面。他怜惜她的命运多舛，恨自己的怯弱和鲁莽误了她一生。

对连蝎子的镇压是国军的决定。河生暗访到他囤积大量的枪支弹药却不抗日，留着只是社会的毒瘤。

樊河生翻身下马，径直来到金钗面前，解开她身上的绳索，拉住她颤抖的手。金钗只是呆立着，十几年的风雨飘摇，她已经没有了眼泪。

河生的手轻轻落在金钗肩上，语音柔和：“别害怕，枪支弹药藏在哪里，你知道吗？带着我们去找。”

金钗几乎没有犹豫，引着河生往后院走。

河生迅速找到了土匪们储藏的枪支弹药，消灭了匪霸连蝎子，完成任务面临归队。因为战事吃紧，日军步步紧逼，金钗的归宿是个难题。她与河生站在山腰半晌，才道：“你，出息了，在哪当差？娶亲了？她，漂亮吧？”

漂亮二字，是女人挂在嘴边的问题。

河生的笑意云淡风轻：“在内乡别廷芳部，娶了一个村姑，朴实，贤惠，也知道孝顺。我

们已经有三个孩子了，小三才半岁，是个漂亮小姐。”

河生说完，突然蹙眉：“你呢？送你回家行吗？”

金钗的眼里有了亮晶晶的泪，可劲儿摇头：“不，不回，没脸回……”

山风起伏，带着金钗的呜咽。河生搓着手，一时无法安慰。金钗的啜泣时断时续，倏忽问道：“你回过刘家寨没？我爹娘如今怎样？你家人，还好吧？”

河生发出深长的叹息，沉默半晌，声音低沉道：“我家已不在刘家寨了”。见金钗惊异，接道：“当年咱们走后，你娘气得大病一场。你爹自然不会善罢甘休，屡次派人到我家雪耻，砸锅灶、烧衣被、拆门墙，我家迫不得已……逃到一百多里外的小村庄……前几年土匪围攻刘家寨，你爹受伤离世，你娘那么精明、要强，被伤心拖垮了身子……”

“爹，娘，女儿不孝，对不起你们啊！”

金钗哀哀地哭着，神情无奈道：“我该怎么办，天啊，我该往哪走？”

河生择言相劝，直到金钗稳住情绪。

河生若有所思道：“我两年前去探望你娘，祈求原谅。她知道了我们的遭遇，就一定要找你、救你。她的唯一心愿，就是有生之年能再看你一眼。”

金钗又哭起来，泣不成声：“我是老大，娘最疼我。”

女人啊，就是一株风中的芦苇，任大风吹碎絮飘向四面八方，无法左右自己的命运。金钗回到家，自是一场悲喜交集的相见。

不料金钗却似失去了生命的支点，三月后病得弱息恹恹。河生听闻就请假来探，金钗的精神也好起来了，在门前与河生谈笑风生。

这哪里还有病者的迹象？终归是心魔纠缠罢了。金钗娘在远处偷眼看着，轻轻抹泪。

金钗娘虽老态初现，但那份精明慧黠有增无减。这天她命人准备了丰盛的午宴，饭后把河生叫到跟前，神情凝重道：

“这些天我可看得清楚，她心里都是你，况且你们私奔在前。但凡好男人，就该有担当，你就娶了她吧。”

金钗红着脸看看河生，细声道：“娘，现在是一夫一妻制。”

河生酸涩地笑笑：“民国政府不允许一人娶两个。”

金钗娘手捋鬓发，笃定道：“那是民国的说辞，咱民间还是各行其道。只要你们自己过得好，这事儿也不用旁人知道。”

金钗与河生顿时沉默。

河生已有了三个孩子，老婆新近怀孕，小四儿正在肚子里茁壮成长。而金钗因饱受摧残已成不孕，她俊美的眉眼，饱满的身子，都曾引发河生的全部青春热情。时过境迁的今天，每次面对，他总是情不自禁地对她同情、怜爱，并一次次拷问自己的灵魂。

现实的乱丝难以打理，河生带着满满的牵挂回到部队，金钗日日在门前望眼欲穿，昼夜扳着指数日子。

秋风一日日萧索，冬天将临。金钗立在清晨的风里，出神地看着风舞落叶，乍见河生进来又惊又喜，看到跟在他身后的陌生男子也打了招呼。河生向金钗介绍：“我战友李树贵。”

“嗯，你好啊。”金钗大方地问好，并领到屋里，亲自看座、沏茶。金钗娘忙准备早饭。河生喝着茶，爽朗道：

“这次是退伍回来，再也不走了！”

“不走了？”金钗清亮的眼里闪烁着激情的火花。穷苦出身的他多少血汗才挣来一身戎装，但战事无常，他愿意一切都舍弃，只为守着二人的地久天长。她起来添茶时心跳不已，却听河生道：“我们在内乡赤眉和红军交锋，

吃了败仗，头儿投降了。好在红军有政策，不愿从军的给路费回家。我和兄弟们多想去前线打老日！仔细一合计就只能放弃。再说了，家里爹娘病着，老婆怀孕，还有三个孩子要养。”

金钗的心一时像坠入冰渊。河生有那么多的理由使他舍弃锦绣前程，那么多理由却都与她无关。她躲进里屋，忍不住流泪。

金钗娘心里五味杂陈，也不勉强金钗出来吃饭，饭后才听河生介绍李树贵。他是安肃道（今甘肃酒泉）人，母亲早亡，坐在父亲的扁担筐里逃难至内乡，与河生同时从军，尚未婚娶，父亲已去世。

金钗娘听到这里，便隔窗偷看正在院里散步的李树贵。

河生语气凝重道：“根据眼下形势，共产党很快要胜利，他们更不许谁一妻一妾。这且不说。我家里要添上金钗，就九个人，九个人靠我一个人养活，日子会怎么样？我一直喜欢金钗，可我不能害她。她已经受那么多罪了，再跟着我，只会毁了……”

河生说得哽咽起来，极力抑悲，指指窗外：“他长相不好，但心好，耿直，善良。金钗跟他，我放心。”

金钗娘思忖片刻，轻轻点头，想饱经沧桑的女儿，也该知晓轻重了。人生在世，活活至重，靠的不是卿卿我我。

春节前金钗和李树贵举行了隆重的婚礼，金钗娘全程操办，毫不含糊。新婚夫妇收到了奇特的礼物——河生刚满一岁的女儿。亲邻们的见证、欢呼声里，金钗夫妇感激涕零。

金钗给女儿起名李玉笛，樊河生一家也回到寨中旧居。

全国人民得解放，到处一派喜气洋洋，舞狮子，扭秧歌，唱大戏，贴标语、斗地主、分田地。刘家寨兴起了识字运动，河生被请为老师。刘寨主金钗家经土改后一贫如洗，全家

在大会小会上被批斗、投石子、吐口水，无法忍受的金钗娘在一个风雨之夜悬梁自缢。金钗的名字被资产阶级小姐、土匪婆、大破鞋代替。李树贵这个外来人也被以“汉奸、叛徒、特务”冠之，不停地受盘查、关押、拷打。金钗的婚房成了牢房，全家人成为牢囚，日夜被看管着。她之前从未设想，人生竟悲惨到这种境地。那个夜晚金钗差点病死，多亏河生花钱请医，又以老师之便买通看守，趁夜深露浓之时资助金钗一家逃走。

正是寒秋，黄叶纷飞，衰草凄迷，湍河两岸水瘦雾浓。

樊河生摸黑扛着行李淌水过河，已让同事备好马车在西岸候着。李树贵仓促将马车上的铺盖弄好，把女儿李玉笛抱了上去。

男人是寡言的。樊河生与李树贵双手握了又握，亲人般的信任尽在不言中。金钗在柳树下站住，从包袱里拿出玉笛，默默递给河生，红着眼睛转身。

河生接笛，无语，痴痴望着马车消失于夜雾，朝着北方吹出动人的旋律，《杨柳青》里响起波澜起伏的青春旧忆。

笛声被风吹着，朝黑暗的官道上漫卷。金钗在马车上抱着李玉笛听得泪流满面，小人儿不知人间忧患，睁大黑幽幽的眼睛，高兴得双手乱舞，咿咿呀呀叫个不停。

谁谙红尘味，谁知清音苦。此一去山高水长，半生往事留于身后。不怕思乡苦，只怕你伤痛。怨只怨人在风中，聚散由不得你我。

世间始终你好

从刘家寨经郑州、西安、兰州、酒泉，近两千里路的风霜不堪叙述。破马车颠簸得好像随时都会零散。金钗和女儿坐在马车上气息奄奄，水土不服，发烧、腹泻、手上、脸上、

身上都起了明晃晃的痘痘。好在金钗临行拿了治疗的草药，还用家乡黄土泡水喝，后来慢慢减了症状。

在兰州车散马死，再往西北走又开始下雪。一家人将所有衣服都穿身上了，待到了李树贵的老家——甘肃西北酒泉境内的花牛山下时，大雪弥天漫地，二十步以内分不清你我。

李树贵抱着女儿拉着妻子在自家门前站成雪人。刘金钗看到一只乌鸦从飞雪中穿越。破旧的木门挡不住风雪，倾斜的土墙随时就会倒塌，一大片蒿草在门前雪地里颤着。

“我要娘娘。我冷，我饿。”李玉笛哭着要金钗抱，钻进金钗怀里。

冷风刺骨，飞雪扑面。

天黑时一家人总算找到了落脚地——邻居家的废弃牛棚。牛棚里烧着柴火，一家人啃着邻家的窝头喝着米粥。

回家的李树贵一家上无片瓦下无立锥之地，自然被定为贫农，因分了五亩薄地欣喜、满足。贫穷没有击垮这个家庭，于半生动荡后总算有了归宿，夫妻对未来充满了希望，聪明活泼的女儿也在健康成长，带给他们无尽的快乐。

关外的冬季漫长而寂寞，大雪覆盖山河，漫山遍野，茫茫一片，但李树贵这些西北的汉子自有冬天的乐趣。他同村里的汉子，隔三差五用猎枪打了野兔、山鸡、黄羊等拎回家来，煮了一锅喷香的野味，打打牙祭。夜晚的热炕，夫妻二人，相对小酌一杯谷酒。盘腿坐着的夫妻和跳来跳去的女儿做猜谜游戏，纸糊的窗子里不时传出愉快的笑声。

冬去春来，一场风过后是另一场风，一片云之后是另一片云。女儿玉笛像一棵春天的嫩苗，爸爸娘娘的呵护关爱，是她成长时沐浴着的阳光雨露，眼看着小人儿拔节长大，金钗对小玉笛越看越爱。这个小姑娘眉眼清秀，长

得太像她爸爸樊河生了，美人一个，看到她就等于看到了年幼的河生。二是她聪明伶俐，是姑娘的贴心小棉袄，生活中的开心果。夫妻二人决定，第二年秋天，玉笛满六岁，就送她到小学读一年级识字去。

夏天到来的时候，持续的干旱袭击了这里。这还不是最狠的，跟之而来的虫灾一同袭来。蝗虫铺天盖地飞过来，落地之间，寸草不留，连树皮都被啃光。黑压压，密麻麻，翅膀飞动的声音如大风吹树叶，啃食植物的声音像机车疾驶而过。那情景，金钗和李树贵从未见过，都被吓呆了。蝗虫过去了，面对着被吃光的庄稼，村民们欲哭无泪，天灾啊！

政府也没有更好地防虫办法。受灾的农民只能在断粮的秋后得到一点有限的救济，吃不饱的，会不会饿死谁也说不清，金钗夫妻愁眉不展，女儿正是长身体的时候，怎么着也不能亏了她。

刚好，政府在动员人们到新疆开田，向土地要粮食，向草原要粮食，向沙漠要粮食。人定胜天，把旧社会不可能的事儿，在新社会变为可能！李树贵并没有那么大的雄心壮志，他只是为了找一条生路。他打好了自己的算盘：自己出去，省下一个人的口粮，还能多挣公分换点粮食或钱，养活妻子和女儿。

就这么简单，李树贵跟随大批的农民兄弟，坐上马拉的大车，一路西去新疆，开辟新疆的沙漠土地，无意中成就了李树贵的英名。半年后，金钗在家接到了从新疆发来的电报：你夫病危，速到新疆石河子兵团。

李树贵的灵堂设在兵团。他是因公牺牲的，在使用机械开垦土地时，不慎被卷入车轮。金钗母女到达的当晚被带至这里。

李树贵的小照片贴在棺材前边，表情木然，不怒不喜。金钗从来没有见过他的照片，听他在信里说到新疆以后拍了照片，还没来得及

及寄回家里，不曾想竟做了遗照。

想到李树贵四十出头，自己女流之辈，女儿尚幼，他是这个家庭的顶梁柱，又想起在甘肃老家时五年的体贴时光，联想到丈夫死时被轮盘卷压得血肉模糊的样子，金钗感到一阵心痛无法抑制，禁不住在灵前放声大哭起来。

往日时光如画卷翻动，金钗一遍遍回忆，扶着灵柩哭得窒息。金钗的泪如大河决堤，直哭得昏倒在地，女儿李玉笛吓得尖声哭喊着姑娘。

葬礼后，接待金钗母女的是兵团的妇联领导，一番好言劝慰，得知母女二人的现状时，凝重相告：

“李树贵属于公伤，按照优抚政策，你们母女可以落户在石河子兵团。”

落户这里？至少可以保证温饱！金钗没有犹豫，毅然决定留在石河子。

金钗果断决定留在石河子。多年以后，金钗仍对自己的决断庆幸不已，因为这一决定，改变了她和女儿的命运。

在那个供应制的时代，刘金钗和李玉笛母女二人精打细算。寒冷的北疆，呵气成冰，最初的困难已经克服，至少有了可以御寒的小屋子居住，尽管只有10平方米大小。

兵团大家庭最适合年轻人的成长，李玉笛在这里接受到了良好的学校教育，金钗被安置在后勤保障营，管理拆洗被褥用品，劳动得来的工资和粮食使母女衣食无忧。要知道，即使在最艰苦的三年自然灾害时，新疆建设兵团依然取得了丰收，并大力支援了内地的粮食。

文化大革命的热波也荡进了边疆。兵团立即响应并行动起来。已是中年的刘金钗茫然无动，一天天看着年轻人在劳动之余，积极学习，寻找过滤政治上有污点的批斗对象。这样的大风大浪已经受得太多，后半生她只想平静地渡过，抚养大女儿。

然而，一封从家乡来的信件打破了刘金钗母女的平静生活。

是樊河生的求救信。原来河生自从国军解散，便回到家乡务农，同时在村小学教书，过着清贫却平静的生活。然而，他参加国军的经历却被反复审查，被勒令动机问题。

动机？樊河生认真地思考，认真地回答：“那就是杀土匪，报夺妻之仇。”但是组织上需要反复核实，慎重调查。无奈，河生只好提供出重要的亲历人、见证者。

这封信揭开了刘金钗压抑多年的内心创痛，她不得不再重新面对自己不堪回首的经历。

金钗的证言必须要加盖兵团的印章，这样一来，她曲折的经历被一层层揭开。刘金钗拿了樊河生的信件，站在领导的办公桌前，面对着领导的质疑和盘查。金钗忍受着羞愤，低声下气，只得一遍遍地讲述自己不愿回顾的过去。

兵团的印章是盖上了，被寄回了河生的村部。但是，刘金钗陷入了另一个漩涡中。兵团的右派指标无法落实，领导看到了这封信，不禁眼前一亮：这不是现成的落后分子吗？曾经做过土匪婆，真正需要改造的落后分子！就这么定了！

刘金钗从此多了一项工作内容：成为了落后改造对象。每天，做完自己的工作，安排好女儿的饭食之后，自觉到会议室接受再教育。学习、检讨、自我批评，在周围群众的反复质问、探询中忍受着。金钗的记忆在一遍遍的提醒和引导下，沉睡的往事一点点苏醒，已经心如死水的情感却一点点复活：冤家啊冤家，都是你给我带来的啊。

看在她去世的丈夫，好在兵团没有过多地为难刘金钗。运动的风头一过，金钗母女的艰难日子就算过去了。

一晃二十多年过去，李玉笛长成了亭亭

玉立的漂亮姑娘，已经师范毕业，在石河子中学任教。到了成婚的年龄，经人介绍，嫁给了另一个支边的红二代，落户在石河子，不到一年，生下了儿子石头。李玉笛举手投足间已经完全成了城市的人，对于从小离开的故乡几乎没有记忆。虽然也听母亲说过自己的身世，但在她心里，和自己朝夕相处的金钗当然就是自己的亲生母亲。

按照兵团的管理模式，金钗到了退休的年龄，退休手续顺利办好，金钗的心真的彻底闲了下来。已经有了两个孙子了，金钗在家帮着女儿带孩子做饭。闲时，到附近的公园锻炼锻炼，舒活一下筋骨。这里的青草和树木，都是最初进入新疆的兵团战友们栽种下的，流了多少血汗！其中就有丈夫李树贵的血汗。如今，最艰苦的岁月已经过去，该享受劳动成果的时候，自己也真的老了。

两个活泼聪明的孙子给她孤寂的老年带来了极大乐趣。她庆幸他们生在这样一个好时代，不用挨饿、流血，不用像她一样动荡、沉浮，经历了最荒唐最传奇的乱世烽烟。

她常常于梦里看到一个穿着旗袍站在窗前听笛的女人，一个大腹便便就着山泉洗衣服的怀孕女人，一个歪在炕上抽着大烟的女人，一个跟着土匪头子猎马奔跑的女人……

那个女人是她吗？梦一般的过往啊……

时光沉静缓慢，每天的生活像钟表一样井然有序。金钗已经是七十岁的人了。这人哪，是个奇怪的动物，心一闲便会胡思乱想。

金钗开始思念故乡，有时候想家整夜难入眠。家里有什么呢？父母都不在了，弟弟和妹妹各自都有自己的生活，难道是惦念着河生？还在怀念着17岁时清亮的笛声？仿佛只有17岁，才是自己的人生初始。17岁以后的波澜早已平静，沉睡在日益淡忘的记忆里。现在老了，为什么这些记忆竟不由自主地浮上

来？

一封信的到来坚定了她回故乡的决心：河生已是胃癌中期。

金钗携女儿定居石河子的情况与河生的通信中早已沟通过。这些年，女儿玉笛始终是河生和老伴共同的牵挂，虽然他们也知道女儿在那里比老家的生活要好得多，可是，毕竟是自己的亲生骨肉，当年送人抚养，自己未尽到抚养义务，夫妻心里还是有歉疚的。他们希望能到石河子看看这个被送人的女儿，弥补内心的歉疚。临行前夕，河生的老伴，李玉笛亲生的娘，突发疾病身亡。河生一家陷入了悲痛中，赴疆探亲的事儿就此搁置下来了。

金钗接到来信，却迟迟不见河生夫妻到来，就写回了一封信问情况，才得知李玉笛亲娘不幸去世了，葬礼已经三月有余。于情于理，金钗感觉自己都应该回去一趟。

金钗走前给河生发了电报，接着就收拾行李。

三十多年后的故乡，如今已经面目全改。金钗下了火车，就已经方向模糊了，只有一路打听坐着上汽车。

刘家寨通了公路、建了街道。河生在停公交车的地方等着。原来，自接了电报，他就天天等在这里，唯恐错过一辆汽车。这里人来车往，青年的笑声，孩子的哭闹，摩托也响着喇叭。可河生一点也不烦，不嫌吵。

金钗下了汽车朝人堆里瞄，仿佛心电感应，隔着几十年烟尘，一眼就认出了河生并朝他走来。河生也认出了金钗，老眼含泪迎了上去。二人握住了手。这一生的磨难都因你而起！这一生最牵挂的人！彼此的眼泪都没能忍住……

“你，都老成这了？”金钗声音颤抖。

“老了，咱都老了。”河生声音也颤抖着，头上寸发丝丝如银。脸上褶皱丛生，面色蜡黄，

一副老花镜颇显儒雅。虽在病中消瘦了很多，目光却依然炯炯有神。

纷扰尘世，他们最亲。一生的磨难里双方纠缠，彼此成为最牵挂的人！彼时，他们泪眼相看。

河生扶着金钗往回走，感慨万端：“当年我被反复审查，幸亏有你作证，才保住我的教师职业。”

“还说？你好了，我可成兵团的黑五类了。”金钗佯装嗔怪，河生听得出，那是她年轻时撒娇的语气。看她，依然皮肤白皙，眼神明亮，腰背挺直，只不过略嫌瘦削，脸上皱纹多了，头上黑发少了。

二人虽是老人，但气质出众，衣着不凡，站在小镇的街头，依然足够引人注目。

逝去的流水年华，只剩下这无言的一握。万水千山走遍，世间始终你好。

春天的告别

金钗决定在妹妹家定居。

妹妹刘银钗家庭院宽阔，人员不多。她的妹妹也六十多岁了，却腿脚麻利，勤快温厚，也乐意侍候姐姐。

她的妹妹就是我的邻居三奶奶。

仍然是一个春天，门前的几株杏花开得蜂飞蝶舞。我坐在她对面，看她慢悠悠地拿起烟袋，帮她点燃了火柴，问：“姨妈，你说新疆好还是咱家好？”她笑咪咪地吐出一口烟说“咱家好啊。不过你还是要出去看看，世界很大啊。”接着轻轻又抽了一口旱烟，吐出一个袅袅的烟圈。

远处，一个清瘦的身影走过来了，原来，是樊河生来看金钗了。河生从挎包掏出一包薄荷糖，递给了金钗，金钗剥了一颗放进嘴里，脸上露出甜蜜的表情。那情形宛如年轻时候。

也许，半个世纪前的戏台下，这一对青涩的男女就是用这种清凉的甜蜜，彼此开启了心田的爱恋，上演轰动一时的民国版儿女情。

樊河生拿出了一支玉笛，先吹一曲《杨柳青》，接着竟吹起了当年流行的《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》。河生专注地吹，金钗停下了抽烟，眯着眼睛专注地听。我在一旁注视这一对老人。歇息的时间，河生直说现在年老了，气息弱了，吹得有瑕疵，并把手抄的曲谱送给金钗看。

午饭时，金钗用筷子夹起一块排骨送进了河生碗里，河生正待说话，却见金钗的筷子掉地，身子歪向一边，脸色瞬间变黄，待医生请来，已无气息。

原来金钗此次回来居住妹妹家，早和妹妹交代，自己一旦过世，要与河生埋葬在一起，她生前与河生也认真商量过。

樊河生平静地张罗金钗的葬礼，如同自己的妻子一样，他亲自给她擦洗了身子，换上了衣服。樊河生把那个玉笛拿出，放在金钗的身边，然后合上了棺材盖子。

金钗的葬礼由樊河生主持，被葬在河生的妻子旁边。

一年后，樊河生离开了。

此后。据说在归葬他们的田野，月圆清风之夜，常常能传来清幽的笛音。



作者简介：

张简，从事基层公安工作，河南省作家协会会员。爱好文学。作品散见于省级报刊。2013年由中国社会出版社出版散文集《暖词平生》。系“奔流作家改稿班”第二期学员。